



大会

Distr.
GENERAL

A/AC.198/1995/1
21 March 199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新闻委员会
第十七届会议
1995年5月1日至12日

临时议程和工作方案

1. 会议开幕。
2. 选举主席团成员。
3. 通过议程和工作方案。
4. 主席致词。
5. 助理秘书长致词。
6. 一般性辩论和审议实质性问题。
7. 拟订和通过新闻委员会提交大会第五十届会议的报告。

说明

1995年5月1日

1. 会议开幕

新闻委员会主席(代理主席)主持会议开幕。

2. 选举主席团成员

在1980年举行的组织会议上,新闻委员会达成一项协议,规定地域轮任原则应适用于委员会主席团所有成员,当选成员任期二年。¹在第十七届会议开始时,委员会将选择一名主席、三名副主席和一名报告员,在1995年至1996年期间任职。

3. 通过议程和工作方案

临时议程是根据即将卸任的主席团成员之间的协商拟订的。

4. 主席致词

主席将在会议开幕时向委员会致词。

5. 助理秘书长致词

助理秘书长将在会议开幕时向委员会致词。

1995年5月2日至10日

6. 一般性辩论和审议实质性问题²

(a) 考虑国际关系的演进,以及建立新的国际经济秩序和新的世界新闻和传播秩序的需要,继续审查联合国的新闻政策活动;

(b) 评价和继续注意联合国系统在新闻和传播领域所作的努力和取得的进展;

(c) 促进建立一个旨在加强和平与国际了解、与新闻自由流通、传播更加广泛、平衡为基础的新的、公正、更有效的世界新闻和传播秩序。

本议程项目的审议将包括下列书面报告:

秘书长关于新闻部出版物和新闻部的出版建议的报告;

1995年秘书长关于联合国新闻中心的报告;从联合国经常预算分配资源给联合国新闻中心;

助理秘书长致词,说明新闻部在审议中的议程项目方面的工作所取得进展。

1995年5月11日至12日

7. 拟定和通过委员会提交大会第五十届会议的报告。

注

¹ 见《大会正式记录,第三十五届会议,补编第21号》(A/35/21),第8(a)段。

² 分项目(a)、(b)和(c)的措词是以大会1979年12月18日大会第34/182号决议为根据。
